

威招审：SG202011015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
楼幕墙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招标人：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0 年 06 月 09 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3
2. 招标文件.....	17
3. 投标文件.....	18
4. 投标.....	21
5. 开标.....	22
6. 评标.....	23
7. 合同授予.....	24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5
9. 纪律和监督.....	2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11. 电子招标投标.....	27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28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29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30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31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3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7
评标办法前附表.....	37
1. 评标方法.....	38
2. 评审标准.....	38
3. 评标程序.....	38
4. 其他相关说明.....	3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50
第六章 图 纸.....	102
1. 图纸目录.....	102
2. 图纸.....	10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03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4
目录.....	106
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	106



投标函.....	107
投标函附录.....	10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8
授权委托书.....	109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110
项目经理简历表.....	111
投标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11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3
失信查询.....	110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楼 幕墙工程施工投标邀请书

_____（被邀请单位名称）：

你单位已通过资格预审，现邀请你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参加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楼幕墙工程施工资格预审的投标。

请随时关注网站招标文件下载时间，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点击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按钮进入，直接从网上下载电子版的招标文件，逾期下载责任自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招 标 人：威海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
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昆明路 13 号

地 址：威海市古寨东路 315 号

邮 编：264200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王思龙

联 系 人：杨晓青

电 话：0631-5300363

电 话：0631-5896358

传 真：

传 真：

年 月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昆明路 13 号 联系人：王思龙 电话：0631-530036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古寨东路 315 号 联系人：杨晓青 电话：0631-5896358
1.1.4	项目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楼幕墙工程
1.1.5	建设地点	威海环翠区羊亭镇，海峰路路北，海利达路路西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工程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图纸范围内幕墙工程的施工及保修，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3.2	计划工期	180 日历天（以招标人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一、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2、具有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3、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6、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8、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二、项目经理要求： 1、要求承担本工程项目经理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 2、项目经理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3、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的项目经理。 三、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开标前 15 天
1.11.1	转包、分包	不允许转包，不允许违法违规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工程量清单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澄清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人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且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人民币）	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投标报价均不能高于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壹仟陆佰捌拾伍万元整（¥16850000.00 元） ，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壹拾万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帐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 如选择银行转帐方式：需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标明工程名称，以个人、企业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帐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其投标应当被拒绝）。 收款人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收款人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企业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招投标客户端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该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达指定帐户，逾期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无投标资格，开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保证金，不从基本户转入的保证金视为无投标资格，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资料的复印件，否则

		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 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现场需提交银行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基本账户证明文件；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内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注：基本账户证明文件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的基本账户存款信息表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4	投标文件份数	书面投标文件份数：一正一副（2份） 技术标：不分正副本2份。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光盘文件：是；形式为PDF文件和EXCEL格式的带有最终报价的工程量清单。 注：投标单位若中标，则需根据招标单位要求的份数提供投标文件，以备各有关单位存档。
3.6.5	投标文件是否需要分册装订	需要，商务性文件与技术性文件需分册装订 具体要求：商务标性文件必须从系统中打印，带有水印码；应采用胶

		装方式，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技术性文件封面由系统生成，不得自行制作，内容需从系统中打印，带有水印码装，订位置在装订线（左边 1 厘米）的平均三分之一处（两个普通装书钉），不得采用胶封。不得出现任何有关投标单位名称的语句、词语，或明显引导性语言；不得做标记、暗号。 不按上述方式进行装订的，将否决其投标。
4.1.1	密封要求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光盘分别密封在三个内封套内，再统一密封在一个外封套中。内封套上右上角正确标明“正本”、“副本”或“投标文件电子版”，外包封不得有投标人公章、不得有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标志等标识。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内层包封应写明： 招标人名称：_____ 招标人地址：_____ 投标单位的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外层包封应写明： 招标人名称：_____ 招标人地址：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封套时间为开标时间精确到分。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07 月 03 日 14:00 时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厅（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厅（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包括经济标评委 3 人，技术标评委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中标候选人为 1 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7.3.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栏目》有关规定为准。
10.2 中标公示		
10.2.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10.3 “暗标”评审		
10.3.1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7.6 款编制、装订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
10.4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0.4.1	按照本须知第 5.1 款的规定，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并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其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	
10.5 知识产权		

10.5.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6.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7 同义词语	
10.7.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承包人”和“分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8 监督	
10.8.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9 解释权	
10.9.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1	投标单位中标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证书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直至工程初验合格人员证件方能解除且未经招标人同意，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允许更换。
12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真实性及有效性，弄虚作假一经查处，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管理机构的相关处罚。 2、施工现场扬尘控制必须符合威海建通字【2017】9 号《关于加强建设施工扬尘治理做好扬尘监测和数据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及鲁建建管函（2018）23 号“关于贯彻鲁政发（2018）17 号文件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及非道路移动机构污染管控的通知”要求。

	3、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展评标工作。 5、投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相同，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6、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7、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否决其投标。 8、如在建筑市场领域里发现存在黑恶势力恶意竞标的现象，举报电话 0631-5180256。 9、中标单位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一体化平台审核。
13	根据威住建通字【2020】6 号《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防控工作的通知》，为做好疫情期间招标投标的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序开展招投标交易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本工程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开标、评标均以系统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进场交易的投标人只允许委派一人参加，且全程佩戴口罩，测量体温、登记备案，按规定扫码提交健康准入证。 （2）请各投标人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_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配合完成开标环节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避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开标会议延迟。 （3）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

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

（4）若投标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

间，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 ①失信被执行人；
- ②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③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④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⑤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⑥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⑦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⑧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⑩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⑪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⑫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⑬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⑭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⑮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⑯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⑰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⑱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⑲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⑳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㉑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㉒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㉓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㉔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㉖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㉗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⑳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㉑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㉒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㉓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㉔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㉕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㉖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㉗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㉘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㉙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㉚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4）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16）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7）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18）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招标代理费及评委费均由中标单位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本工程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工程分包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12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3.1.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3.1.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具体见工程量清单说明，本说明与工程量清单说明不一致的以清单说明为准）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在工程施工及保修过程中，若给住户及行人造成损失则由施工单位负责赔偿，赔偿金的确定由受损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共同认定。

3.2.5 投标单位提报的综合单价不得低于成本价，对于低于成本价的报价，投标单位需作出合理说明，否则以否决投标处理。

3.2.6 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如存在招标文件给定的 EXCEL 表格中有但系统导出的表格中没有的这种情况，则需投标单位将此部分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2.7 投标报价文件封面须经有资格的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并加盖主页专用章，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否则否决其投标。

3.2.8 其它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如有不一致处，以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弄虚作假，有围标、串标情况，骗取中标的行为。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本工程资格预审已完成，投标人投标时资格条件及项目管理机构须与资格预审文件一致，不允许变更，否则否决其投标。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工程不接受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本章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编写。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盖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7.5 投标文件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6 技术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否决其投标。

投标文件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要求密封。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要求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代理机构随机分配一名投标人抽取系数；
- （5）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6）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7)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9)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10)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11)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在监督机构和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部门的监督下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人员依法组建，人数为7人，包括经济标评委3人，技术标评委4人。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8) 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本工程无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否决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
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

_____, 位于_____, ____年__月__日在_____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进行_____招标后,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确定贵单位中标, 中标
价_____, 工期为__天(日历天), 质量达到_____标准。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为_____, 项目管理机构关键岗位人员分别
为_____. 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 与建设单
位积极配合, 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日内, 与_____签订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 (盖章)

代理机构 (盖章)

交易中心 (盖章)

招投标管理机构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人员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三、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要求

评标时，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威海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

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四、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技术标：15 分 2、商务标：75 分 3、资信标：10 分
2.2.2	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采用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1 \times Q1 + B \times K2 \times Q2$ A：投标价算术平均值。 当 n （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 <7 时，A=所有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leq n \leq 9$ 时，A=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geq 10$ 时，A=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2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招标控制价。 K：下浮系数； K1 的取值范围为 95.8%、96.1%、96.4%、96.7%、97%； K2 的取值为 97%； Q：权重比例 $Q1+Q2=100\%$ ； Q1 取值范围为 65%、66%、67%、68%、69%、70%。
2.2.3	分部分项单项评标基准价计算	采用平均法 当 $n <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geq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其中最高价和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2.4	措施项目评标基准价计算	采用平均法 当 $n <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geq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其中最高价和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2.5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取排名第一为中标候选人，推荐第一名为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2.2 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2.3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附录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3.2.4 施工组织设计打分计算方法为：评委对每一个有效投标文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后的平均得分为最终得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 （2）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评标机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 （4）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经投标单位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5）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决其投标。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 其他相关说明

4.1 近一年度是指从开标日的前两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开标日的前两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4.2 评标时，人员的信息得分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件五第二项要求填报，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得分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件五第三项要求填报，否则不得分。外地企业隐瞒不良行为记录的否决其投标。

4.3 投标人中标后，项目经理在招标投标监管系统上电子押证。工程竣工验收后，中标单位持竣工验收报告到招投标管理部门办理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撤出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承揽新的工程项目。

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评标详细程序

A0. 总则

本附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第 3 条所规定的评标程序的进一步细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附件所规定的详细程序开展并完成评标工作。

A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初步评审；
- (3) 详细评审；
- (4) 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A2. 评标准备

A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通过开评标系统完成线上签到工作。

A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通过开评标系统以投票方式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分为技术标评委和经济标评委。

A2.3 熟悉文件资料

A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A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控制价、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A2.4 暗标编号（适用于对技术部分进行暗标评审的）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3 款要求对技术部分采用“暗标”评审方式且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对技术标的编制有暗标要求，则在评标工作开始前，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招标代理将投标单位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由系统按随机方式编制

生成暗标编码。在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完成暗标部分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汇总和签字确认后，招标人方可向评标委员会公布暗标记录。暗标记录公布前必须妥善保管并予以保密。

A2.5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

A2.5.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评标委员会对清单中存在的问题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通过开评标系统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

A2.5.2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通过开评标系统提供澄清资料。

A3. 初步评审

A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A3.2 判断投标为否决投标的其它情况

A3.2.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否决投标的其它情况，在本章附件 B 中集中列示。

A3.2.2 本章附件 B 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否决投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A3.2.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包括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B 中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否决投标。

A3.3 算术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中规定的相关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并根据算术错误修正结果计算评标价。

A4.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A4.1 详细评审的程序

A4.1.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2 款中规定的程序进行详细评审：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和评分；

- (2)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和评分；
- (3) 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并对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判断是否低于其个别成本；
- (4) 其他因素评审和评分；
- (5) 汇总评分结果。

A4.2 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A4.2.1 按照评标办法附录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部分（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评审和评分。

A4.3 项目管理机构、企业和项目经理信用情况评审和评分

A4.3.1 按照评标办法附录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项目管理机构、企业和项目经理信用情况进行评审和评分。

A4.4 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仅按投标总报价进行评分）

A4.4.1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计算“评标基准价”。

A4.4.2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各个已通过了初步评审、施工组织设计评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并且经过评审认定为不低于其成本的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A4.4.3 按照评标办法附录中规定的评分标准，对照投标报价的偏差率，分别对各个投标报价进行评分。

A4.4 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按投标总报价中的分项报价分别进行评分）

A4.4.1 投标报价按分项投标报价分别进行评审和评分：

A4.4.2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分别计算各个分项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

A4.4.3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分别计算各个分项投标报价与对应的分项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之间的偏差率。

A4.4.4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分标准，对照分项投标报价的偏差率，分别对各个分项投标报价进行评分，汇总各个分项投标报价的得分。

A4.5 其他因素的评审和评分

根据评标办法附录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和相应的评分标准，对其他因素（如果有）进行评审和评分。

A4.6 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

根据本章第 3.2.3 项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节中规定的程序、标准和方法，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其成本。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竞标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A4.7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对此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本章第 3.3 款的规定执行。

A4.8 汇总评分结果

A4.8.1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汇总各个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详细评审评分结果，并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A5. 直接确定中标人

A5.1 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推荐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A5.2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3.4.2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一览表；
- (5)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 经评审的价格一览表（包括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记载评标结果、结论的表格、说明、记录等文件）；
- (8)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9) 确定的中标人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10)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A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A6.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A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A6.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A6.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A6.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A6.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A6.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A7. 补充条款 无

附件 B：否决投标条件

否 决 投 标 条 件

B0 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B1 否决投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B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B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 B1.2.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1.2.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B1.2.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B1.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B1.2.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B1.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1.2.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B1.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B1.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B1.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B1.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B1.2.12.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1.2.13.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B1.2.14.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B1.2.15.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B1.2.16.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B1.2.17.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B1.2.18. 投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相同，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B1.2.19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B1.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B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B1.5 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B1.5.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B1.5.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B1.5.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B1.5.4.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B1.5.5.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B1.5.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B1.5.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B1.5.8.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B1.5.9.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增减或修改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

B1.5.10.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本，或者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本与书面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B1.5.11. 降低招标文件规定不可竞争费用的；

B1.5.12.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B1.5.13. 施工方案与报价不一致，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的；

B1.6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B1.6.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B1.6.2. 为工程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B1.6.3. 为工程项目的监理人；

B1.6.4. 为工程项目的代建人；

B1.6.5. 为工程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B1.6.6. 与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B1.6.7. 与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B1.6.8. 与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B1.6.9. 被责令停业的；

B1.6.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B1.6.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B1.6.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B1.6.1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B1.6.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B1.6.15. 在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B1.6.1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B1.6.17. 投标人未按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B1.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应作否决投标处理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B1.7.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B1.7.2. 提供虚假的业绩；

B1.7.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B1.7.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B1.7.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SDF—2019—0002)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楼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楼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威海环翠区羊亭镇，海峰路路北，海利达路路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楼幕墙工程，位于威海环翠区羊亭镇，海峰路路北，海利达路路西。主要内容为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幕墙工程施工及保修，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人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单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按照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管控工作。

5.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威海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承发包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0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4份，相关单位单位2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2019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SDF—2019—0002）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建

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现行工程强制标准及设计图纸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时间： /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9)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的补充协议、设计变更及经济签证等资料，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整体工作计划、项目进度计划、人机

材投入计划、投资计划以及监理人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相关部门要求提供的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按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期限；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一式四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文本及电子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2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预约；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预约；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预约；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承包人自行办理出入现场所需全部手续及承担相关费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为施工现场大门。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已完成。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
人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发包人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限本工程使用。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限本工程使用。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不调整，按结算条款约定计算规则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履行监理合同和施工合同。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 2 天。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发包人负责协调水、电、电讯线路的接入，由承包人按开工需要接至施工场地，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招投标资料（招标代理人提供）、施工资料、竣工验收资料、工程移交资料和竣工审计资料以及其他城建档案部门对竣工资料的要求。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验收资料（含竣工图）4 套、竣工审计资料 3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前 2 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文本和电子文本。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和监理人，及时采取合理的探查、拆改或防护等措施，确保施工场地及周围原有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管线设施、水利设施、交通设施、公路设施等公共设施，农、林、牧、渔等民用设施，以及文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设施不受损害，确保生态环境不受破坏，避免施工对他人利益造成损害，并为发包人与第三人提供合理的方便条件，发包人承担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外合理增加的费用。

因承包人没有采取防护措施或防护措施不合理，造成以上财产设施、生态环境、他人利益等损害的，由承包人承担损失和法律责任。

自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因施工所产生的任何纠纷（财产、人身等权益），均由承包人负责。

②承包人应对现场作业规程、自备材料和设备、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责任，对设计文件的缺陷或错误提出补充或修改意见并承担责任，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等所有承包人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安全性承担责任，对临时设施等自备项目的设计、施工和使用承担责任。。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履行施工合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在现场不得低于 25 天，项目经理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应取得发包人代表的批准。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撤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每发现一次罚款 2000 元。。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拒绝更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罚款 5 万元，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罚款 2 万元；发包人可减少或延缓拨款，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批准，并取得发包人的许可。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罚款 1000 元；发包人可拒绝更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撤换，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自开工之日起。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担保由承包人自愿选择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或履约保证金等任一形式，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金额及期限： /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合同（监理人应向承包人提供监理合同复印件），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和保修阶段监理。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执行监理合同，包括文明、安全、质量、进度、造价、扬尘、环保、治安等进行监督管理，权限包括：日常事务的管理权，材料、工程质量的检验权，工程进度的检查、监督权，完成工程量及投资额的审签权，临时争议解决权，工程范围内交叉施工的协调等。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向监理人提供施工合同、投标文件、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等实施监理依据的相关资料。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工程停工令、暂停令的发布，工程延期、设计变更的审批，工程内容的增减，对合同约定义务变更等。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提供，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号：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印章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构成合同的任何合同文件中的相关约定或描述，均应理解为是对工程质量标准的定义，承包人应按照合同中约定的标准和方法组织施工或修补缺陷。

5.1.4 工程质量创建目标约定： / 。

超出质量创建目标的奖励： / 。

其他奖惩约定： /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12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6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12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环境保护法》等省市相关文件要求，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省级安全文明工地要求。

(2) 承包人负责在工程施工、竣工及保修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的安全。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单位人员或其他人员的伤亡赔偿或补偿责任。

(3) 工程施工中，承包方必须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杜绝安全质量事故的发生，如施工过程中确实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应及时书面报告发包方，在排除后方可施工。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维护稳定社会秩序、保障社会稳定的规定，积极配合当地有关主管部门的社会稳定工作，承担防止和解决因承包人工程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众事件和极端事件的义务。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开工前 2 天。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严格遵守《建筑法》、《环境保护法》、《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达到威海市安全文明工地的要求，市政府《关于加强市区建筑垃圾渣土管理的通知》（威政发〔2009〕122 号）、《山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控制要点（试行）》（鲁建城字〔2013〕70 号）等有关规定，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专项整治小组，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直接负责，保持场容场貌整洁，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振动和照明产生的污染和危害。承包人承诺达到以下要求：

- （1）制定切实可行的扬尘控制专项方案，在至少开工前 2 天报监理人审批。
- （2）落实各项具体控尘措施，加大治理扬尘投入，落实项目部和项目经理扬尘控制责任，将扬尘治理纳入对项目部和项目经理的考核，加强企业员工（含农民工）上岗前培训，建立并施行扬尘控制工作奖惩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扬尘治理工作，设置专职保洁员负责现场清扫和保洁，与作业班组签订扬尘治理目标责任书，在工程现场公布扬尘投诉举报电话，将各项抑尘、降尘措施落实到操作层，使每个工程参建人员都能掌握扬尘控制知识和技能。
- （3）施工现场毗邻的建筑物、构筑物 and 深基坑、爆破施工等特殊作业可能造成环境损害的，承包人应当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行危险的地段应当悬挂警戒标志，夜间设置警示灯。在车辆、行人通过的地方施工，应当对沟、坑、井等进行覆盖，并设置施工标志和防护设施。
- （4）开挖前探清各种管线的分布情况，做好标识，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 （5）施工产生的渣土等废弃物日产日清。
- （6）在闹市区施工使用低噪音机械设备，确需夜间施工的，安排低噪音工序。
- （7）承包人违反以上要求，应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下达的责令停止施工和限期改正的行政处罚，接受停工整改期间由主管部门安排的专项整治管理教育，接受行政

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罚款、记不良行为记录、资质降级、资质吊扣及清出建设市场等行政处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应通过新闻媒体向全体市民公开致歉。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按照工程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6.1.7 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约定：-----。

超出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的奖励：-----。

其他奖惩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相关规定及发包人要求执行。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2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施工组织一周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2天内完成。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进度计划施工，若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采取增加人员和机械设备等必要措施的加快进度，因此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在合同总工期未变的前提下，监理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需对工程分阶段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应服从，因此费用变化不予调整。

逢重大接待活动、专项整治活动或重点工程检查活动等，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采取特殊设施封闭施工现场、工程暂停回避等特殊要求，因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耽误的工期顺延。承包人确有困难无法达到以上要求的，发包人可切块另行发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合同工期内（合同工期不足 90 天的，按 90 天计）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2 日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标准：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发包人或发包人授权的机构认为本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进度过慢，或者工程质量无任何保证，因而不能按预定的工期竣工并达到预定的质量标准，则发包人可将此情况通知承包人并提出警告，承包人应一个工作日内制定发包人同意的措施，以便加快工程进度和保证工程质量，承包人无权要求为了采取这些措施而相应支付任何附加费用，如承包人对发包人的上述警告无积极改正，则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对其进行处罚，每发现一次处罚 1~5 万元，处罚款在工程款中扣除。

承包人每延期一天承担合同价格 0.1% 的违约金。承包人无正当理由连续停工 15 日或累计停工 30 日以上的，承包人承担未完成工程造价 10% 的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10 年上一遇的洪水。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1）10 级以上的大风，且连续超过 8 小时。

（2）日降雨量 50mm 以上的暴雨，且连续超过 1 天。

（3）38℃ 以上的高温或-20℃ 以下的低温，且连续超过 3 天。

（4）其它双方共同认为是异常恶劣气候。

（5）承包人遇到异常恶劣气候条件时应确保工期按计划完成不延长工期，不增加费用。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建设单位采购或施工单位自购材料的成品保护费、保管费用、检验试验费用由投标人在综合单价里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计取。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招标文件另行约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自行办理临时占地的手续及相应费用。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另行约定。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另行约定。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另行约定。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监理人指令。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监理人、有关监督部门确认后由设计院出变更，发包人、监理人、有关监督部门和承包人共同按实签证。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 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计价方式，结算时按现场实际发生的情况，根据清单约定的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调整总价。因本工程工期较短，在建设过程中如发生市场物价浮动和政策性调价，综合单价不做调整。

(2) 清单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清单已有的价格变更清单价款。

(3) 清单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清单价款。

(4) 清单中没有的子目，可以核定综合单价的，由发包人、承包人、总监和财政部门等有关部门根据相似工程项目的综合单价共同确定该综合单价，该综合单价不再下浮。

(5) 清单中没有的子目，不能核定综合单价的，按 2003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3 版《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2 版《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威海市 2013 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按 66 元/工日取费，按 64 元找差；工程类别按定额规定总价下浮 10% 计取。以上规定不再调整。

(6) 材料价格中均包含材料原价、运杂费、采保费及检测试验费等。

(7) 水电费由承包人按实承担。



(8) 新增加的材料单价原清单中已有的执行原清单；原清单中没有的，新增加的材料单价由各相关单位共同确认单价。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发包人有提出更换的权力，因发包人提出材料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的，发包人给予找补差价，但差价不再参与取费。也不计取规费及税金。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 2 天内
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 2 天内审
批完毕。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作为承包人综合考核的依据。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招标文件清单**。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2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无。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不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 / 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 / _____。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 /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变更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第 10.4.1[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变更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第 10.4.1[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根据现场实际发生的情况，按照清单编制说明规定的计算规则计算。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发包人结合完成工程量和工程造价情况确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工程量以设计图纸为准，单价以中标综合单价为准。工程施工期间工程变更（工程量、主材单价）需经发包人、审计局现场核实并批准后方可实施。无论施工过程中工程量如何发生变化，综合单价均不调整。

招标时，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单价，超过各投标单位平均价的 15%的，招标人有权根据该单项影响的工程造价及合理性，在签订本合同或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各投标单位报价的平均价，但投标报价中低价不调整。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见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2）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已经完成的工程量，套用中标综合单价计算。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同第 12.4.1（付款周期）的约定。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工程设备、人员全部进场后，支付工程款20%；工程竣工时拨付至工程款50%，工程竣工一年内最多付至工程款的60%，工程验收合格并审定结束付至审定工程量的80%，余款2年付清（无息）。

发包人可结合本合同履约情况及审计资料提报情况，减少或延缓拨款。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通用条款，发包人可根据项目特点、工期调整、不可抗力等因素调整。

12.5 农民工工资

12.5.2 人工费支付方式

人工费支付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

(1) 一次性预付。在工程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一次性将人工费（签约合同价的____%）全部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按月预付。在合同工期内，每月5日前将本月施工所需人工费（不低于该工程全部人工费按合同工期的月平均额）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按节点预付。在分部分项工程开始施工前，将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所需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按月支付。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每月提报的已完成施工产值中的人工费清单，按月将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照第 20.1（和解）的约定处理。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2 日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1）质保期满后 28 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发包人签收后，上报区财政局、经济责任审计中心，组织竣工结算审核工作。

(2)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_。

14.5 最终结清

14.5.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3份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执行通用条款___。

14.5.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扣留质量保证金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1) 或 (2)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任一形式），保证金额为：___合同价格3%___；

(2) 合同价格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_。

承包人选择以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任一形式）代替质量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2)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16. 违约

16.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发包人未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或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人工费的违约责任：_____。

(8)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7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违反安全文明施工、扬尘治理、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支付等有关规定。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非经发包人认可，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承担工程总造价5%的罚款。延误时间致使工程不能投入使用的，发包人可追加罚款、停止付款及终止合同，而不承担责任。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五级以上的地震、大于等于6级4小时以上的大风、200mm以上的雨雪、十年来未发生的洪水、高温、高旱天气、国家法定的传染病等。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9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施工过程中的一切保险均由承包人自行投保并承担费用。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各自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条款，费用自理。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向威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21.1 投标单位应认真自行踏勘工程现场。中标后，投标单位无权因现场调查不详而修改有关文件或要求予以补偿。

21.3因承包人原因，施工过程中未按进度计划施工，未达到进度控制点，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作出相应的处罚，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21.4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使用新材料新工艺，但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确认后实施。

21.5本工程所有检测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竣工验收等。

A、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对公用道路、公共公用设施、公用便道、公众便利及他人财产的占用造成干扰和破坏，同时应保证发包人免于受到与之相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等。若施工过程中造成公用道路、地下管线等公用设施破坏，施工企业应自行负责修复。

B、承包人必须与农民工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开工前进行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必须按月发放一次农民工工资，且发放金额不得低于工程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每一季度末结清劳动者剩余应得的工资。企业要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发放给“包工头”或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其他组织和个人。

C、承包人有责任在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档案验收过程中为发包人提供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服务，并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应手续，并负责对分包单位施工现场质量、安全、进度等有关方面的管理以及竣工资料汇总确认。

- 附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8. 履约担保格式
9. 预付款担保格式
10. 支付担保格式
11. 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 名称	建设 规模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结构 形式	层数	生产 能力	设备安 装内容	合同价格 (元)	开工 日期	竣工 日期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
规定，经协商一致就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工程全
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施工的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illegible]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合同管理				
施工管理				
材料管理				
质量管理				
安全管理				
财务管理				
标准管理				
机械管理				
劳务管理				
资料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合同管理				
施工管理				
材料管理				
质量管理				
安全管理				
财务管理				
标准管理				
机械管理				
劳务管理				
资料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__月
日就_____（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
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
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
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
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包括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4. 我方保证范围内主合同约定的人工费支付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

- （1）一次性预付；
- （2）按月预付；
- （3）按节点预付；
- （4）按月支付。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11-1: 材料暂估价表

[illegible]



11-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illegible]



11-3：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工程量清单总说明

一、报价人须知：

1. 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2. 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3. 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内。
4. 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5. 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二、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1#楼幕墙工程。

三、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威海市羊亭镇海峰路北，S301 路以南，成大路以北，地上五层，工程项目包含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采光顶、商务门、开启扇、幕墙防火及保温岩棉等。

四、工程招标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采光顶、商务门、开启扇、幕墙防火及保温岩棉等，具体招标范围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五、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六、编制依据：

1. 建设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
2. 《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11）、《山东省建筑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鲁建发【2011】）。
3. 鲁建办字【2016】20 号文件。
4. 鲁标定字【2016】33 号文件。
5. 鲁标定字【2016】24 号文件。
6. 鲁建标字【2019】10 号文件。
7. 省和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管理办法及有关计价要求。

8. 招标单位提供的图纸及图纸问题答复。

9.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设计图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七、施工现场情况：

1. 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临设、道路、存贮空间、装运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已较为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现场原有工程的实际情况（包括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交接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2. 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扬尘、噪音、车辆进出等因素，不得对周围居民的安全、财产及正常生活等造成影响，需采取的措施及费用均需考虑在投标报价当中；若因此引起纠纷及损失，均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

3. 进出场车辆清洗，相邻场地道路清扫冲洗等费用应考虑到报价内，结算时不另计算。

4. 投标单位为本工程提供的各类车辆及机械设备费用，包括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装卸、拼装、交通标示牌、警示牌等所有费用，应包括在清单报价中，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机械的多次进出场和机械停滞的费用及风险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八、报价说明

1. 图纸与清单不符的以清单为准，清单未注明的以图纸为准。

2. 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

3. 投标单位应详细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综合单价及合价，如某一项没有填写视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清单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内。

4. 投标报价

4.1 投标单位按照本清单填报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如中标人编制的部分工程量清单单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合理价格。

4.2. 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工期要求与承包方式、以及不同专业交叉作业影响，并将与此有关的可能产生的费用考虑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

4.3. 投标单位在投标时应按清单给定的统一格式，提供“单位工程费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工程议价材料表”等，投标单位应按其规定内容填写。

4.4 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分部分项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单位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5. 综合单价

5.1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超高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自主采购材料的采保费、损耗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5.2 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材料、半成品构件和成品构件运至工地现场堆放点的场外运输费用及从堆放点至施工作业面的场内运输费用、成品保护费。结算时不得因为运距而调整综合单价。

5.3 工程施工中，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单位自行采取的施工工艺措施项目，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5.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设计说明及施工规范要求的相关做法以及编制清单综合单价的要求，并应综合考虑实际可能发生的施工工艺与设计部分的因素，结算时不再因施工工艺的原因调整综合单价。

5.5 材料：所有材料均应选用符合国标的产品，建设单位规定品牌档次的材料要在投标文件中注明选用材料的品牌，所有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的材料，采购前中标单位均须提供样品，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若中标单位提供的样品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质量档次要求，招标人有权指定供应商，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5.6 综合单价中材料价格必须与材料价格表中材料价格一致，不一致时以报价较低者为准。

6. 试验检测费用：投标单位必须完成所有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文件要求的检验、检测和验收工作；承包范围内竣工验收所有的应由施工单位承担的检验检测费用（材料检测及复检等）综合考虑在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7. 暂估价：

本工程无暂估价

8. 措施费

8.1 施工现场临时场地、临时用水、用电、机械使用及施工配合费用由中标单位与总包单位自行

协商解决，费用自行承担。

8.2 报价单位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己考虑临时设施的搭设位置，但必须符合规定。无论场内、场外，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8.3 投标单位对措施费用的投标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补充招标文件等的要求及自身拟订的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以及工程现场的实际情况和投标单位的施工经验、投标单位本企业的实际情况等综合考虑报价。

8.4 投标单位通过现场勘察及施工组织设计综合考虑所有脚手架（吊篮）搭拆及垂直运输、水平运输、成品保护、临时设施等费用，结算包干计取不予调整。

8.5 **措施费（一）、措施费（二）包干计取使用**，按给定的清单格式及工程量进行自主报价，填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与此项目有关的风险因素等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8.6 已单独列项的措施项目费用的报价，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自主报价。未单独列项的措施费用均可列入措施费（二）中的“其他”清单项中，如：未单独列项的垂直运输及机械进出场等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9. 图纸深化：投标单位需具备图纸深化设计能力，施工阶段中标人应严格按照经招标人批准的图纸要求进行制作和安装，图纸不明确、含糊或不完整的，中标人提供补充方案或设计，经招标人批准后方可实施，深化设计费用自行承担。

10. 规费税金：

10.1 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规费和税金必须足额计取，取费基数及费率须按规定计取不得调整，否则按废标处理。

10.2 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须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规费执行鲁建办字【2016】20号文，其中规费中的社会保障费执行鲁标定字[2016]33号文的规定增值税一般计税法费率1.52%计取，执行鲁建建管字【2018】17号文；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率暂按威建字【2012】49号规定计取，费率为0.1%；该费用竣工结算时依据建设方代缴情况另行调整。工程排污费执行2012年4月9日《关于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规费费用及计取规定的通知》，费率为0.2%，在竣工结算时凭施工过程中环保部门出具的缴款凭据按实结算（不包括违规的罚款）；税金执行鲁建标字[2019]10号文规定不含税造价的9%计取，中标后需按此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出现因中标单位纳税资格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与投标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最终结算时税率按照中标单位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取。

11. 验收：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2. 变更及结算

12.1 本次报价应包含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诸如市场物价浮动和政策性调价等因素而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

12.2. 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因建设单位提出材料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建设单位给予找补差价，但差价不再参与取费，只计取规费与税金。

12.3 结算时对清单特征描述中未施工的部分予以相应的扣除。

九、装饰工程清单报价时，投标人应注意：

1. 材料品种有变化时，结算时只调整清单子目中的材料差价，人工费、机械费等其他费用不再调整，差价仅计取规费税金。

2. 石材（含石材防护费等）、玻璃、铝板等因规格、排版方案等原因引起人材机消耗量的变化应考虑到报价中，结算时不另外调整。

3. **后置或预埋件综合各种幕墙依据图纸结合施工组织设计在相应幕墙墙面钢骨架报价中综合报价，因后期施工预埋不当等非第三方原因导致的预埋废弃及补救措施，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4. 本工程钢构件的油漆（含底漆和面漆）应按图纸设计并结合行业规范要求进行报价，结算时不对油漆的遍数及品牌等进行调整。

5. 各种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等工程量计算以有效的外露设计成活面积计算。各种原因叠压不露出的部位不计算面积，因特殊造型所涉及到的材料损耗及切割费用要综合考虑在报价内，结算时不再调整单价。

十、以下材料和设备及相关配件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品牌。所选用的产品性能档次须相当于或优于以下品牌中档及以上档次的性能标准，如未注明，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1. 型钢、管材：天津友发、唐山百丰、唐山立丰
2. 玻璃原片：山东蓝星、吴江南玻、台玻
3. 铝板加工厂：山东七色、亿嘉固、江苏史泰博
4. 铝合金型材：山东伟业、山东华建、山东华强
5. 石材：标准 3cm 厚白麻（荔枝面）
6. 玻璃幕墙密封胶：山东永安、山东宝龙达、杭州之江
7. 石材幕墙理石胶、密封耐候胶：北京易固得、山东三泽、成都硅宝科技
8. 幕墙配套件：香港东城、杨氏立兴、山东国强

9. 保温材料：华泰保温、昌奥保温、福洛斯建材

10. 螺栓：上海汇雨、上海华莺 上海达立

11. 背栓：上海汇雨、上海华莺、上海达立

12. 其他：国产优良

十一、特别说明：

1. 各投标单位必须严格按照表格要求报价，若有疑问按规定提出答疑。

2、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投标报价文件封面须经有资格的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签字或加盖专用章，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否则否决其投标。



第六章 图 纸

1. 图纸目录

序号	图名	图号	版本	出图日期	备注

2. 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现场施工条件：具备现场施工作业条件。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三、有关安全生产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省市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02-2003）

《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33-2001）

《建筑幕墙》（GBT 21086-2007）

《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12-200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

《建筑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03）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JGJ33-2001）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

《电气装置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82-93）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2001）

《手持式电动工具的管理、使用、检查和维修安全技术规程》（GB3787-83）

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

四、有关安全生产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五、其它说明参见设计图纸。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二、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三、需在“资信标补充附件”处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的彩色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3、授权委托书（如有）；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及授权委托人社保缴纳证明。

注：社保缴纳证明是指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原件或社会保障局官网社保缴纳情况查询截图。

4、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4.1 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扫描件。

4.2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扫描件。

4.3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开户许可证；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规定网站

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5、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失信查询等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上传的材料。

目录

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



投标函

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_____	
2	工期	1.1.4.3	天数：_____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1.1.4.5	_____月	
.....				
.....				
.....				
.....				
.....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加盖印章）

_____ 年 _____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代理人社保网上查询截图复印件。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我单位承诺在施工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合理配置现场专业人员，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八、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 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项目经理获得荣誉					
时 间	获得奖项		发证机关		备注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项请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资格预审后不得更换，否则否决投标）

投标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量）员							
安全员							
材料员							
资料员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项请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同时投标人还需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资格预审后不得更换，否则否决投标）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项请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失信查询

1. 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否则否决其投标。（省份为 全部）注：查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查询信息记录，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

2. 投标人不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注：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投标文件需附查询截图。

3. 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否决否决其投标。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开标时，招标代理公司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查询。

4. 投标人近三年内（2017.07.02-2020.07.01）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附网上截图。（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网址：<http://wenshu.court.gov.cn>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技术标 [15.00]		
1.1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1.50	(1.5分) 施工组织设计内容齐全,对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编制水平较高,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1.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50	(1.5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和关键部位施工具有针对性方案,对现场施工突发状况有应急措施,措施得力、经济、安全、可行。
1.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50	(1.5分) 有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先进可行,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1.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50	(1.5分) 针对项目实际具有完整的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且措施齐全,预案可行。
1.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1.50	(1.5分) 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扬尘治理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冬季、雨季施工方案。(包括(1)落实扬尘控制措施、落实渣土车运输管控措施等污染控制措施等;(2)对于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应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控制措施)
1.6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1.50	(1.5分)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1.7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1.50	(1.5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障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等)。
1.8	资源配备计划	1.50	(1.5分) 投入的劳动力、机械设备等计划合理,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
1.9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	1.50	(1.5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采用暗标方式,不得涉及人员姓名、公司名称等暴露投标人身份的内容)。
1.10	保修制度、配合工作	1.50	(1.5分)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与发包、监理、设计的配合等。
2	资信标 [10.00]		
2.1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查询页面截图及信用档案截图。 企业近一年(2019.07.02-2020.07.01)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企业参加2019年度市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评定的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为优良的(优良就是信用等级评价的最高等级),或威海市建筑业协会评定的2019年度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为AAA级得3分,AA级得1.5分,A级的0.5分,否则不得分。 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同时评定信用等级的,以同一年度内信用等级评价最低级别为准。
2.2	项目管理机构	3.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必须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一致,得3分,否则否决其投标。
2.3	项目经理信用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查询页面截图。 项目经理近一年(2019.07.02-2020.07.01)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项目经理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3	商务标 [75.00]		
3.1	投标报价	60.00	基准价计算方式: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C=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下浮系数K1×权重比例Q1+招标控制价B×下浮系数K2×权重比例Q2。 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0≤n<7时,A=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0个最高价、0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7≤n<10时,A=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10≤n时,A=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2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招标控制价。 K1:取值范围 0.958,0.961,0.964,0.967,0.97。 K2: 0.97。 Q: 权重比例Q1+Q2=100%,Q1、Q2取值均应≥30%。Q1:取值范围 0.65,0.66,0.67,0.68,0.69,0.7。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1	投标报价	60.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3.2	措施费项目报价	3.00	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费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 $0 \leq n < 5$ 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最高价、0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leq n$ 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0.3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3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3.3	分部分项	12.00	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 $0 \leq n < 5$ 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最高价、0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leq n$ 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清单全部参与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总分值 / 清单项目个数 清单单项得分规则：以基准价为基础，清单单(合)价每高1%减1*清单项基本分数，减完为止。每低1%减0.5*清单项基本分数，减完为止。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6850000.00

专家个数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确定中标人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 幕墙							
1	020210001001	石材幕墙	1.型钢骨架:国产优质Q235热浸镀锌型钢，需要焊接的钢转接件等采用Q235B钢材，埋件、连接件、转换件、连接螺栓、化学螺栓等钢骨架连接或加固件费用综合考虑，具体详见图纸 2.石材品种及规格:30mm厚荔枝面白麻，规格、倒边倒角及挂件开槽、背栓打孔等综合考虑 3.面层固定方式：21.6-27米标高处用背栓铝合金挂件及M8*30不锈钢螺栓组件（材质304），21.6以下用L型不锈钢挂件，M8*25不锈钢螺栓组件（材质304），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接缝:缝宽综合考虑，组价中挂件综合考虑 5.嵌缝料:石材专用密封胶、泡沫棒、AB环氧树脂型石材专用结构胶，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部位:石材幕墙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石材幕墙的有效外露面展开面积计算,缝宽不扣除	m2	12997.5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2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	020210002001	明框玻璃幕墙 (不含开启扇)	1.框形式:明框, 铝金立 柱180, 扣盖宽度65mm 2.玻璃品种及规格: TP6+12A+6mm钢化中空 LOW-E (60) 玻璃 3.骨架材料种类、规格及表 面处理:6063-T5/T6铝合金 高精级型材, 铝型材室外 侧均采用三涂两烤氟碳喷 涂处理, 涂膜厚度不小于 40 μm, 室内侧外露表面采 用粉末喷涂, 不可见部位 型材表面采用阳极氧化处 理, 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嵌缝材料:泡沫棒、中性 硅酮耐候密封胶、三元乙 丙胶条等 5.配件与辅材:玻璃压板、 自攻钉、不锈钢螺栓、铝 合金立柱插芯、铝合金扣 盖、铝合金横梁、泡沫棒 及与其他幕墙胶缝处理缝 等达到设计要求的所有工 作内容 6.具体龙骨间距、玻璃分 缝、配件及节点见设计图 纸 7.热镀锌型钢埋件及转接 件、横梁等综合考虑 8.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 完成室外外框立面投影面 积, 扣除可开启扇、商务 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 等单列清单项内容面积 (所有玻璃幕墙与可开启 扇、商务门、石材幕墙、 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交 界处竖向及横梁铝型材归 玻璃幕墙; 两种玻璃幕墙 交界处的竖向、横梁铝型 材以中心线划分) 9.部位: 玻璃幕墙	m2	1860.2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3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	020210002002	明框玻璃幕墙 (不含开启扇)	1.框形式:明框，铝合金立柱180，扣盖宽度65mm 2.玻璃品种及规格:TP8+12A+8mm钢化中空LOW-E玻璃 3.骨架材料种类、规格及表面处理:6063-T5/T6铝合金高精级型材，铝型材室外侧均采用三涂两烤氟碳喷涂处理，涂膜厚度不小于40μm，室内侧外露表面采用粉末喷涂，不可见部位型材表面采用阳极氧化处理，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嵌缝材料:泡沫棒、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三元乙丙胶条等 5.配件与辅材:玻璃压板、自攻钉、不锈钢螺栓、铝合金立柱插芯、铝合金扣盖、铝合金横梁、泡沫棒及与其他幕墙胶缝处理缝等达到设计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 6.具体龙骨间距、玻璃分缝、配件及节点见设计图纸 7.热镀锌型钢埋件及转接件、横梁等综合考虑 8.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室外外框立面投影面积，扣除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内容面积（所有玻璃幕墙与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交界处竖向及横梁铝型材归玻璃幕墙；两种玻璃幕墙交界处的竖向、横梁铝型材以中心线划分） 9.部位：玻璃幕墙	m2	1165.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4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	020210002003	横明竖隐玻璃幕墙（不含开启扇）	1.框形式:半隐框，铝合金立柱200，扣盖宽度65mm 2.玻璃品种及规格: TP6+12A+6mm钢化中空LOW-E（60）玻璃 3.骨架材料种类、规格及表面处理:6063-T5/T6铝合金高精级型材，铝型材室外侧均采用三涂两烤氟碳喷涂处理，涂膜厚度不小于40μm，室内侧外露表面采用粉末喷涂，不可见部位型材表面采用阳极氧化处理，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嵌缝材料:泡沫棒、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三元乙丙胶条等 5.配件与辅材:玻璃压板、自攻钉、不锈钢螺栓、铝合金立柱插芯、铝合金扣盖、铝合金横梁、泡沫棒及与其他幕墙胶缝处理缝等达到设计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 6.具体龙骨间距、玻璃分缝、配件及节点见设计图纸 7.热镀锌型钢埋件及转接件、横梁等综合考虑 8.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室外外框立面投影面积，扣除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内容面积（所有玻璃幕墙与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交界处竖向及横梁铝型材归玻璃幕墙；两种玻璃幕墙交界处的竖向、横梁铝型材以中心线划分） 9.部位：玻璃幕墙	m2	1046.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5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	020210002004	明框钢质防火玻璃幕墙（不含开启扇）	1.框形式:明框，扣盖宽度65mm 2.玻璃品种及规格:TP6+12A+6mm钢化中空LOW-E（60）绝钾防火玻璃 3.骨架材料种类、规格及表面处理:国产优质Q235方钢骨架，面层防火喷涂，埋件、连接件、转换件、连接螺栓、化学螺栓等钢骨架连接或加固件费用综合考虑，6063-T5铝合金高精度型材扣盖及不锈钢附框等配件，铝型材室外侧均采用三涂两烤氟碳喷涂处理，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嵌缝材料:泡沫棒、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防火密封胶条等 5.配件与辅材:玻璃压板、自攻钉、不锈钢螺栓等与其他幕墙胶缝处理缝等达到设计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 6.具体龙骨间距、玻璃分缝、配件及节点见设计图纸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室外外框立面投影面积，扣除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内容面积（所有玻璃幕墙与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交界处竖向及横梁型材归玻璃幕墙 8.部位：玻璃幕墙	m2	89.7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6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	020210002005	明框钢质防火玻璃幕墙（不含开启扇）	1.框形式:明框，扣盖宽度65mm 2.玻璃品种及规格:TP8+12A+8mm钢化中空LOW-E绝钾防火玻璃 3.骨架材料种类、规格及表面处理:国产优质Q235方钢骨架，面层防火喷涂，埋件、连接件、转换件、连接螺栓、化学螺栓等钢骨架连接或加固件费用综合考虑，6063-T5铝合金高精度型材扣盖及不锈钢附框等配件，铝型材室外侧均采用三涂两烤氟碳喷涂处理，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嵌缝材料:泡沫棒、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防火密封胶条等 5.配件与辅材:玻璃压板、自攻钉、不锈钢螺栓等与其他幕墙胶缝处理缝等达到设计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 6.具体龙骨间距、玻璃分缝、配件及节点见设计图纸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室外外框立面投影面积，扣除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内容面积（所有玻璃幕墙与可开启扇、商务门、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等单列清单项交界处竖向及横梁铝型材归玻璃幕墙 8.部位：玻璃幕墙	m2	133.41			
7	020207001001	铝单板幕墙	1.厚度:2.5mm仿铜铝板，牌号为3003，颜色满足设计要求 2.表面处理:氟碳喷涂，涂膜厚度不小于40μm，氟碳漆含量75%以上 3.嵌缝料:泡沫棒、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等，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配件及辅材:铝合金角码、3mm厚铝合金连接件、螺丝、铆钉、接缝胶等综合考虑 5.部位：铝板幕墙、铝板造型 6.龙骨：热镀锌型钢骨架，含化学螺栓等附件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的铝单板外露面展开面积计算，缝宽不扣除，面层材料的折边及损耗等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m2	290.8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7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8	020207001002	铝单板幕墙	1.厚度:2.5mm铝板,牌号为3003,颜色满足设计要求 2.表面处理:氟碳喷涂,涂膜厚度不小于40μm,氟碳漆含量75%以上 3.嵌缝料:泡沫棒、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等,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配件及辅材:铝合金角码、3mm厚铝合金连接件、螺丝、铆钉、接缝胶等综合考虑 5.部位:铝板幕墙、铝板造型 6.龙骨:热镀锌型钢骨架,含化学螺栓等附件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的铝单板外露面展开面积计算,缝宽不扣除,面层材料的折边及损耗等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m2	2436.46			
9	020404005001	铝合金商务门	1.门的类型:商务门 2.玻璃种类:TP6+12A+6mm钢化中空Low-E(60)玻璃 3.配件:局部钢插芯综合考虑,铝合金门框料、铝合金门槛、铝合金门扇料、地弹簧、304不锈钢圆管扶手、铝合金执手锁、铝合金合页、隔热铝合金门中挺、铝合金玻璃压条、密封胶、胶条等,型号及材质应符合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4.清单工程量仅为开启扇部分,固定上亮及固定扇并入幕墙内	m2	53.24			
10	020404005002	铝合金商务门	1.门的类型:商务门 2.玻璃种类:TP6+12A+6mm钢化中空Low-E(60)绝钾防火玻璃 3.配件:型钢门框料(表面刷防火涂料)、铝合金门槛、隔热铝合金门扇料、地弹簧、304不锈钢圆管扶手、铝合金执手锁、铝合金合页、隔热铝合金门中挺、铝合金玻璃压条、密封胶、防火密封胶条等,型号及材质应符合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4.清单工程量仅为开启扇部分,固定上亮及固定扇并入幕墙内	m2	8.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8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1	020404005003	铝合金商务门	1.门的类型：商务门 2.玻璃种类：TP8+12A+8mm钢化中空Low-E玻璃 3.配件：隔热铝合金门框料、铝合金门槛、隔热铝合金门扇料、地弹簧、304不锈钢圆管扶手、铝合金执手锁、铝合金合页、隔热铝合金门中挺、铝合金玻璃压条、密封胶、胶条等，型号及材质应符合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4.清单工程量仅为开启扇部分，固定上亮及固定扇并入幕墙内	m2	160.67			
12	020404005004	铝合金商务门	1.门的类型：商务门 2.玻璃种类：TP8+12A+8mm钢化中空Low-E绝钾防火玻璃 3.配件：隔热铝合金门框料、铝合金门槛、隔热铝合金门扇料、地弹簧、304不锈钢圆管扶手、铝合金执手锁、铝合金合页、隔热铝合金门中挺、铝合金玻璃压条、密封胶、防火密封胶条等，型号及材质应符合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4.清单工程量仅为开启扇部分，固定上亮及固定扇并入幕墙内	m2	6.48			
13	020210001002	玻璃幕墙开启扇	1.面层形式、材料种类：TP6+12A+6mm钢化中空LOW-E(60)绝钾防火玻璃 2.骨架材料种类、规格及表面处理：型钢骨架，面层防火涂料，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3.开启扇形式：上、下悬综合考虑 4.嵌缝材料：结构胶+双面贴等，型号及材质应符合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5.配件及辅材：铰链、自攻钉、执手、多点锁具、防火胶条等，达到设计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 6.部位：玻璃幕墙范围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完成开启扇外框面积计算	m2	2.7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9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4	020210001003	玻璃幕墙开启扇	1.面层形式、材料种类: TP6+12A+6mm钢化中空LOW-E(60)玻璃 2.骨架材料种类、规格及表面处理: 铝合金型材6063-T5, 型材室外侧外露表面氟碳喷涂处理, 室内侧外露表面粉末喷涂处理, 不可视部分均阳极氧化处理, 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3.开启扇形式: 上、下悬综合考虑 4.嵌缝材料: 结构胶+双面贴等, 型号及材质应符合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5.配件及辅材: 铝合金窗框、铝合金开启扇、铰链、自攻钉、执手、多点锁具等, 达到设计要求的 所有工作内容 6.部位: 玻璃幕墙范围 7.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实际完成开启扇外框面积计算	m2	468.91			
15	020207001003	装饰板墙面	1.面层类型、材料种类: 硅酸钙板 2.厚度: 6mm 3.安装方式综合考虑	m2	432.46			
16	BB001	防火隔离带防火岩棉	1.防火材料: 防火岩棉板, 容重不小于120Kg/m3 2.防火层厚度: 100mm厚 3.其他要求: 详见图纸 4.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铺贴基层面积计算, 岩棉板做造型处按板厚折算 5.部位: 层间防火封堵等部位	m2	1295.64			
17	BB002	墙体保温	1.保温隔热部位: 外墙 2.保温隔热方式: 100mm岩棉板, 容重140kg/m3, 辅锚栓固定 3.工作内容: 含基层墙体清理、平整等 4.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外立面实铺面积计算, 岩棉板做造型处或填底坑处按板厚折算 5.其他要求: 详见建筑图纸说明	m2	9670.47			
18	BB003	热镀锌钢板	1.材质及规格: 1.5mm厚热镀锌钢板 2.配件及辅材: 螺钉、密封胶等综合考虑 3.部位: 防火隔离带及保温岩棉等部位 4.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外露展开面积计算, 面层材料的折边及损耗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m2	2945.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0页 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9	020302007001	采光天棚	1.型钢骨架:型钢骨架，面层氟碳漆 2.玻璃品种及规格: TP8+12A+8+1.52pvb+8mm 钢化中空夹胶Low-E玻璃 3.玻璃固定及配件:铝合金副框等，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其它:2.5mm铝板封边，局部岩棉填充，硅酮耐候密封胶等 5.部位:21.6米处屋面 6.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屋面外边线水平投影面积计算，缝宽不扣除	m2	278.8			
20	020302007002	采光天棚	1.型钢骨架:型钢骨架，面层氟碳漆 2.玻璃品种及规格: TP8+12A+8+1.52pvb+8mm 钢化中空夹胶Low-E玻璃 3.玻璃固定及配件:铝合金副框等，具体节点详见图纸 4.其它:2.5mm铝板封边，局部岩棉填充，硅酮耐候密封胶等 5.部位:27米处屋面 6.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屋面外边线水平投影面积计算，缝宽不扣除	m2	99.36			
合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幕墙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备注
	1.1 幕墙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幕墙							
1	BB033	清洗费	1.中标单位需负责自己施工范围的项目清洁，达到各表面材料无明显灰尘，污渍，玻璃外表面需水洗擦干，铝型材、铝板保护膜全部撕掉，不得残留	项	1			
2	BB034	其他措施费	1.内容包括:吊篮、脚手架（或是满足施工要求的其他机械费用）、临时支撑费及索具拉铆费等所有为该部位服务的技术措施 2.投标单位根据设计图纸、施工现场现状、施工经验等需要填报的未单独计列的措施费	项	1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幕墙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 计 =1+3+4+5+6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幕墙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	----	----------	----	----	-----------	----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	----	----------	----	----	-----------	----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元)	备注
	幕墙			
1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幕墙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幕墙				
一	人工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机械小计					
总计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元）	费率（%）	金额（元）
	幕墙			
1	材料采购保管费			
2	设备采购保管费			
4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环翠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一期）项目1#楼幕墙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幕墙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环境保护费		0.12	
1.1.2	文明施工费		0.1	
1.1.3	临时设施费		1.59	
1.1.4	安全施工费		2.37	
1.2	工程排污费		0.2	
1.3	住房公积金		0.48	
1.4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0.1	
1.5	社会保障费		1.52	
2	税金		9	
	合计: 1+2			